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0〕374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下属公司天津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

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国资”）存续债券“16渤海国资债 01/PR 渤海 01”“16渤海国资债 02/PR 渤海 02”“19津渤海 MTN001”“19津渤海 MTN002”“20津渤海 CP001”“20津渤海 MTN001”和“20渤海国资债 01/20津资 01”均由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评级。

渤海国资直接和间接持有天津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食品集团”）100%股权，其中渤海国资直接持有食品集团 36.36%股权，通过所属全资子公司天津津鼎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鼎公司”）持有食品集团 59.64%股权，通过所属全资公司津联（天津）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联商务”）持有食品集团 4%股权。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发布的《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天津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称，津鼎公司和津联商务拟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天津市产权交易中心进行食品集团股权转让和增资项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信息披露，引入 2 家战略投资者分别持有食品集团 51%和 14%股权，合计持有不高于 65%股权，渤海国资保留不低于 35%股权。

根据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pre.cn>）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披露的食品集团股权转让信息：

1、拟转让的食品集团 49.09%股权的转让底价为 125.96 亿元，同时食品集团 49.09%股权的受让方需同时对食品集团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6 亿元（对应食品集团增资后 3.75%股权），其中增资扩股募集资金不低于 10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受让方最终持有食品集团 51%的股权；

2、拟转让的食品集团 14.55%股权的转让底价为 37.34 亿元，上述 51%股权交易完成后，受让方最终受让股权比例比为 14%；

3、本次交易只接受单一受让方以货币方式交易，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交易、拆分交易，不接受委托投资、信托计划投资或股权置换方式。

《公告》同时披露，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完成后，可能导致食品集团股权发生重大变化。本次股权转让项目的信息预披露工作不构成交易行为。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将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是否有受让方成功摘牌存在不确定性。



联合资信将对上述事项持续关注，并与公司保持沟通，以便全面分析并及时揭示相关事项可能对公司及其存续期债项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